

**2024年度**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单位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1
一、 主要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7
<b>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b>	8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22
<b>第四部分 附件</b>	27
<b>第五部分 附表</b>	28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8
二、 收入决算表	28
三、 支出决算表	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2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2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2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28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白鹤乡设6个内设机构

（1）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深化改革、政务公开、新闻报道、督促检查、目标管理、行政效能等工作；负责文电信息、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会务接待、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拟订机关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及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乡党委政府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动工作；承担纪检监察巡察、干部监督管理、党员教育管理、宣传思想、统战（民族宗教）、志愿服务、机构编制、人事人才、离退休干部、关心下一代等相关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队伍建设、文明实践项目发布及组织实施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

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民营经济、工业经济、商贸物流、粮食和物资储备、乡村建设、交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移民、统计、供销、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经济合作、项目招引、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牵头组织辖区内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并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卫生健康、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数据、残疾人事业等社会服务领域的相关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社会治理工作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负责辖区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构建以及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等相关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乡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矛盾纠纷调处、信访维稳、防邪等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负责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救援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建、培训具有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等综合防灾救灾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开展应急演练；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

其他工作。

(5)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由本级政府行使、县级部门下放或委托本乡行使的行政执法职责；负责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县级部门派驻行政执法力量开展联合行政执法；负责辖区环境卫生治理和集镇管理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财政所。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乡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2. 事业单位设置

白鹤乡设3个公益一类直属事业单位，实行“收支统管，全额保障”的预算管理办法。

(1) 苍溪县白鹤乡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白鹤乡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等事务工作；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农

民工服务管理、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2) 苍溪县白鹤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林业、畜牧、渔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振兴事务性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动植物产品检疫、林业资源管护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治理、农业政策性保险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高标准农田管护工作；牵头负责农村宅基地审批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的宣传、日常巡查、监测预警及早期处置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3) 苍溪县白鹤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涉及多个部门的综治事项解决，协调、指导、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落实落地；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负责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等城乡基

层治理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承担矛盾纠纷“一地办”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1. 全力以赴抓巩固、拓成果，着力促进乡村振兴新发展

一是进一步健全防返贫监测帮扶机制。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优化结对帮扶，常态化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及时发现影响成效巩固、责任落实等方面的问题，切实防止返贫致贫。二是进一步加强宜居乡村建设。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以农村改厕、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擦亮乡村振兴底色。三是不断丰富完善乡村治理试点示范工作，进一步加大治理农村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力度，着力提升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水平，推动培育文明乡风。

### 2. 全力以赴抓特色、保增收，着力推动农业工作新成效

一是全力构建独具白鹤特色的产业布局。围绕三轴：国道212线、白火线、白三线，建成三区：新店子村、上游村、柳池村连片建成优质粮油种植基地，白鹤社区、古泉村、金谷村连片建成以肉牛羊猪为主的健康养殖基地，伏公社区、东风村、龙凤村连片建设以柑橘为主的小水果种植基地；管好四园：村集体经济园、业主特色产业园、党员示范园、农户小庭园；实现五化：特色化、规模化、标准化、精细化、多元化。二是强化新技术推广。加强

先进农业技术引进推广，积极推广适合我乡丘陵山区和特色作物的小型机械、智能机械。三是推动产业融合增效。大力发展农产品产地粗加工，支持各类经营主体在产地建设、改造初级加工设施，开展清洗、挑选、分级、烘干、保鲜等商品化处理，充分利用好伏公社区的冷藏保鲜库，积极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

### 3. 全力以赴抓安全、保稳定，着力维护社会稳定新局面

一是持续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成果。立足治隐患、防事故，结合辖区实际做好天然气领域安全、道路交通安全、地质灾害安全、消防安全和森林防火安全、食品安全、建筑施工安全、危化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等重点行业的监管及隐患排查整改工作。二是进一步化解信访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创新工作专班，做到一案一专班，全力推进信访积案化解。对梳理出的信访隐患，逐项分析原因，找到突破口，迅速化解。对重点信访人，继续给予思想沟通和政策宣传教育。进一步加强敏感时期重点人员稳控。

### 4. 全力以赴抓民生、解民忧，着力实现民生事业新突破

一是强化社会保障。完善残疾人、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等常态化走访机制，落实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机制，坚持应保尽保，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二是持续为民服务。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问题，采取有效解决措施，完善各项便民服务举措，将更多惠民政策送到群众身边，实现服务“零距离”。三是促进就业创业。做好脱贫人口、失业和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规范公益性岗位管理，鼓励农民工返乡

就业创业。

## 5. 全力以赴抓项目、促发展，着力推动经济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坚持谋划在先、实干在前。全面梳理短板弱项，针对重点指标精准施策，确保实现有效反馈。二是立足资源优势。结合我乡实际，引导业主在生态康养、生猪养殖、蛋鸡养殖、中药材基地、有机肥加工和光伏发电等方面加大投资力度，培育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现代企业等投资主体。三是加强招商引资。采取对外招商、对内返乡创业、对上争取国家项目投入等措施，加快发展“归雁”经济，推动项目回迁、资金回流、技术回乡。

##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属于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4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3个。

纳入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政府机关
2. 便民服务中心
3.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4.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468.0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259.51万元，下降1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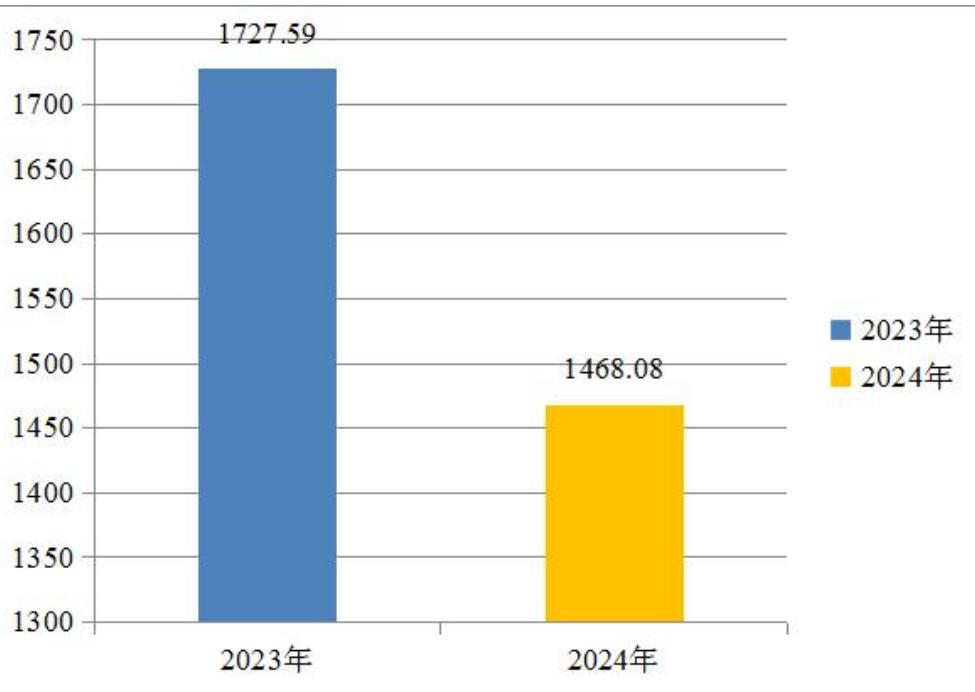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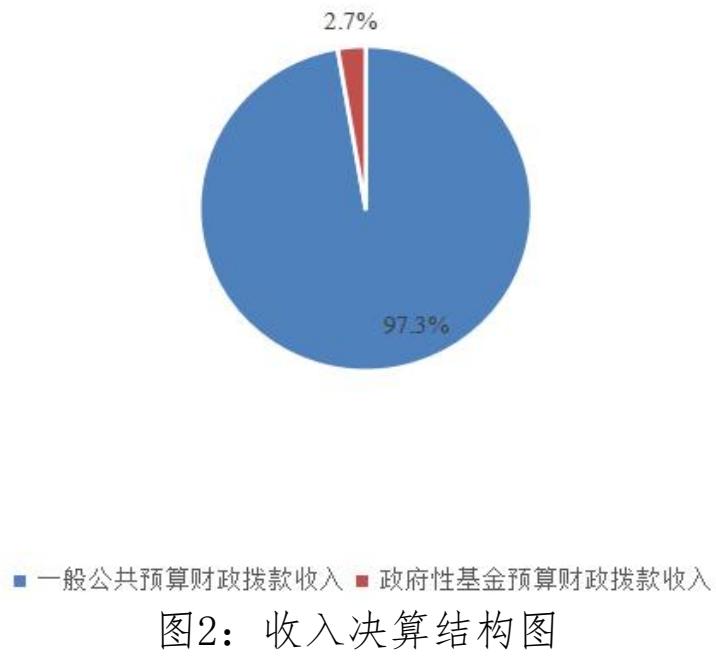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18.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80.27万元，占97.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25万元，占2.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58.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1.45万元，占59.1%；项目支出596.88万元，占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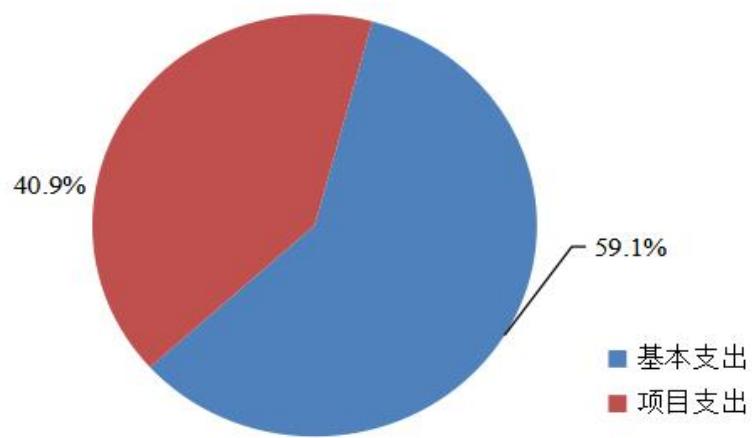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468.0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223.24万元，下降13.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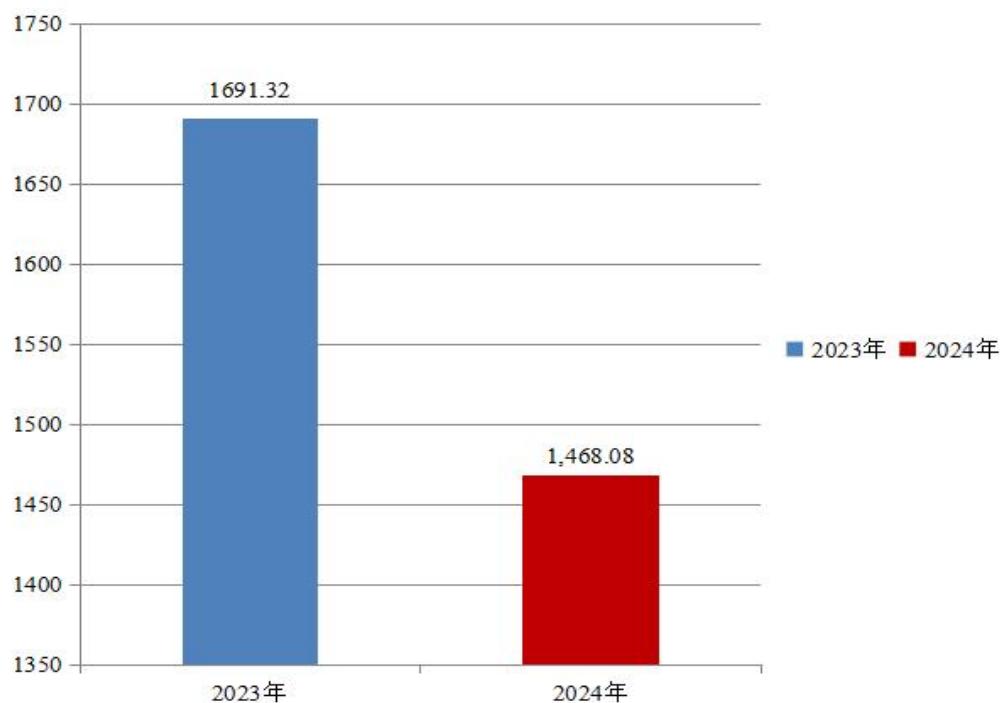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6.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1%。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60.21万元，下降15.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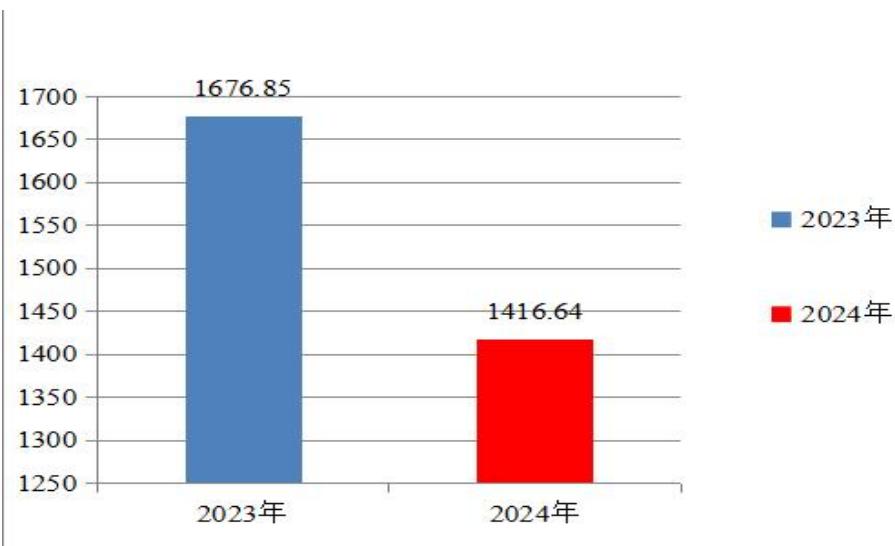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6.6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1.38万元，占3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3.24万元，占7.3%；卫生健康支出29.7万元，占2.1%；节能环保支出1.58万元，占0.1%；农林水支出724.77万元，占51.1%；住房保障支出65.99万元，占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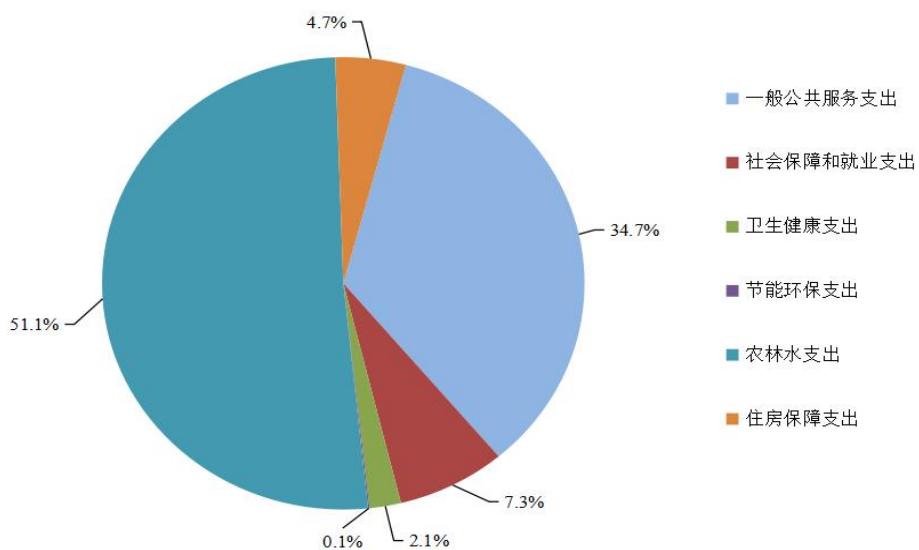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416.64万元，完成预算7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8万元, 完成预算36%,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 项目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51.47万元, 完成预算94.1%,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考核绩效还未支付, 结转至下年度待考核完后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77.55万元, 完成预算55.3%,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支出决算为9.58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43.86万元, 完成预算90.3%,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严格执行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等相关规定。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 支出决算为3.62万元，完成预算6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严格执行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等有关规定。

7.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8.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2.6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完成预算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2月31日部分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付失败，来年实现支付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2月31日部分公益性岗位人员支付失败，来年实现支付。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2万元，完成预算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2月31日部分退役军人慰问支付失败，来年

实现支付。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4万元，完成预算8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2月31日部分最低生活保障金支付失败，来年实现支付。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5万元，完成预算7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特困供养人员变动及严格执行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等相关规定。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6.7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1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

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8万元,完成预算5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78.1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预算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40万元，完成预算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2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46.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93.4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3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53.07万元，完成预算7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在去年12月31日前尚未拨付完结，来年实现支付。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65.99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3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 完成预算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 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3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 完成预算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尚未完善, 资金结算结转至下年度。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1.45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781.53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221.95万元、津贴补贴83.87万元、奖金189.32万元、绩效工资80.1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2.6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9.6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9.86万元、住房公积金65.9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07万元、生活补助12.6万元,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3万元。

公用经费79.92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12.28万元、水费1.46万元、电费4.6万元、邮电费5.9万元、差旅费15.91万元、维修(护)费1.65万元、会议费0.79万元、公务接待费0.49万元、委托业务费1.15万元、工会经费7万元、其他交通费18.39万元、其

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3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减少0.8万元，下降62%，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开支，公务接待减少。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持平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9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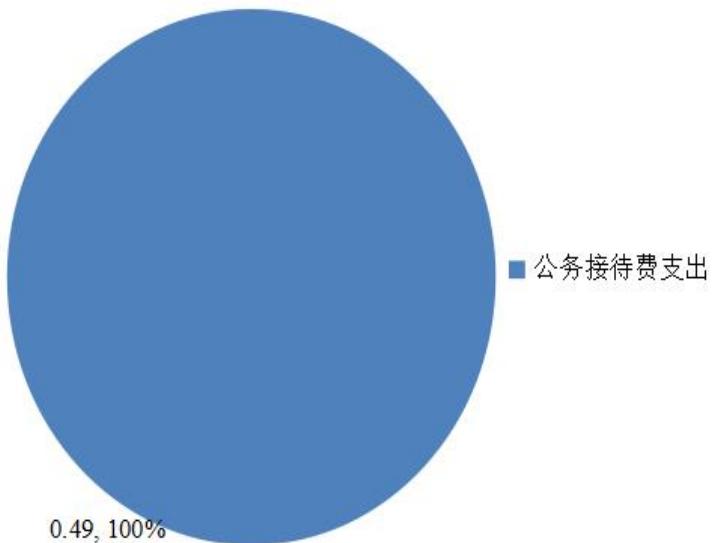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0.8万元，下降62%。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开支，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9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0批次，8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49万元，具体内容包括项目稽查、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检查、组织部考察干部、安全生产检查等活动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2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6%。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78万元，增长164.3%。主要变动原因是涉及政府性基金相关项目增多。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9.92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9.91万元，增长14.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资金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打印纸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白鹤乡2023年度产业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

目(川财农〔2022〕157号)等5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白鹤乡2023年度产业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川财农〔2022〕157号)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4分。白鹤乡始终突出工作重点，积极发挥综合协调作用；统筹落实各项任务，推动面上工作平衡发展；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绩效运行良好。白鹤乡按照预算法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在执行过程中有计划地进行资金申报使用，完善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资金安全，做到账款、账账、账实相符；白鹤乡2023年度产业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川财农〔2022〕157号)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本项目决策严密、立项程序合规，绩效目标明确、可行、合理，且符合县政府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支出用途明确，建立了资金专项管理办法，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计划一致，资金使用合规，项目采购及管理程序规范，实施了监管，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以及经济效益，受益群众满意。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服务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政府保障机关高效运转、提供公共管理服务的各项基础性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镇行政工勤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组织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政府用于确保与组织事务相关的得到规范核算以及保障组织工作顺利开展的相关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指政府用于开展信访业务工作的专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指政府用于为企业改革与发展提供支

持，推动企业顺利转型、稳定发展的补助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用于“八一”活动慰问退役军人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用于残疾人事业发展方面的补助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指政府用于农业服务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政府用于推动农业生产发展、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的相关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政府用于农业农村相关的各项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的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方面的项目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衔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衔接县级配套等专项经费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政府用于农村基层组织村组干部报酬、村办公经费和运行经费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七、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十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